

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

关于征求《宁夏高质量发展重点产业标准体系 第2部分：葡萄酒产业》地方标准 意见的函

各相关单位，有关专家及专业技术人员：

根据《自治区市场监管厅〈关于下达宁夏地方标准（2021年）制（修）订计划的通知〉（宁市监发〔2021〕31号），由自治区标准化研究院、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委会、宁夏葡萄与葡萄酒研究院等单位承担的地方标准《宁夏高质量发展重点产业标准体系 第2部分：葡萄酒产业》的文稿和编制说明已完成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征求时间为2022年5月12日—6月10日，请社会各界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联系人：苏丽 13519513165 邮箱：233087202@qq.com

附件：1.《宁夏高质量发展重点产业标准体系 第2部分：葡萄酒产业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
- 2.《宁夏高质量发展重点产业标准体系 第2部分：
葡萄酒产业》编制说明
- 3.宁夏地方标准征求意见表

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委会
2022年5月11日



(此件公开发布)